

臺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
111 年第 6 次會議紀錄
(資 訊 公 開 網 路 版)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9 月 8 日

臺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11 年第 6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8 日(星期四)下午 2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 6 樓簡報室

參、主席：略

肆、出席委員：略

伍、請假委員：略

陸、列席單位及人員：略

柒、主席致詞：略

捌、審議案件：評議案 4 案，如次：

第 1 案：111 年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虎頭溪排水護岸治理工程(8K+884~10K+601)(都市土地)一併徵收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,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2 案：111 年「左鎮區南 171 民生橋改建工程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,○○○元至○,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3 案：111 年「左鎮區南 168-2 線澄山一號橋改建工程」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。

決議：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,○○○元至○,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4 案：臺南市第 142 期新化區新平(一)自辦市地重劃區前後地價評議案。

決議：

一、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市地重劃區重劃前宗地單價為每平方公尺○,○○○元至每平方公尺○○,○○○元，各宗地

地價詳重劃前地價評議圖、表。重劃後之區段地價為每平方公尺○○,○○○元~○○,○○○元，各重劃後之區段地價詳重劃後地價評議圖、表。

二、依本會 110 年第 4 次會議決議，市地重劃前、後地價評議案，其評定之市地重劃前後地價，自評定之日起 18 個月內未能配地公告者，應重新查估重劃前後地價提送本會評議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、散會(同日下午 14 時 45 分)。